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永平高中為鼓勵國中生朝多元適性方向發展，特舉辦桃園市第五屆校園偶像才藝競賽，請參閱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9/2/18 11:37:17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2月12日桃教學字第10800113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中生多元適性發展，培育學生歌唱、舞蹈及其它藝術才藝能力，特舉辦「桃園市第五屆校園偶像才藝比賽」，辦法如附件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。（桃園市楊梅區永平路480號）
- 四、初賽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3月8日中午12時截止，辦法如附件。
- 五、決賽日期：108年3月20日(星期三)於本校明德堂。
- 六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108年3月8日(星期五)12：00截止。
- 七、本校聯絡人：推廣室 林文政組長(03)4822464分機888。
- 八、本校地址圖示見辦法內容。